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wn Health International Medical Group Limited
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6)

有關終止管理合約的自願公告

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宜康醫療管理有限公司(「**宜康**」)、中山大學附屬第六醫院(「**第六醫院**」)及中山大學附屬第六醫院影像檢驗中心(「**影像檢驗中心**」)訂立終止協議(「**終止協議**」)，據此，其訂約各方共同同意終止由(其中包括)第六醫院與宜康於二零零八年二月訂立之管理服務協議(經不時修訂及補充)(「**管理合約**」)，自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起生效。根據管理合約，宜康同意向影像檢驗中心提供管理服務，初步為期20年，以收取年度管理服務費，包括固定管理服務費及績效為本管理服務費，其須參考(其中包括)影像檢驗中心之財務表現而釐定。

根據終止協議，其訂約方同意(其中包括)影像檢驗中心須自終止協議日期起計15個工作日內(截至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之績效為本管理服務費除外，其須於影像檢驗中心之經審核賬目出具日期起計15個工作日內支付)向宜康支付(i)賠償金額人民幣32,780,800元；(ii)二零二一年七月之固定管理服務費金額人民幣845,100元；(iii)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績效為本管理服務費金額人民幣8,181,500元；及(iv)截至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之績效為本管理服務費(佔該期間影像檢驗中心收入總額之3%)。

承董事會命
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金兆根

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金兆根先生(行政總裁)及趙向可女士(財務總監)；非執行董事為孔德昌先生(主席)及侯俊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國華先生，榮譽勳章、于學忠先生及徐衛國博士。